

3163 房角石, 凯撒, 复活, 爱, 基督, 两个小钱 - 可(12)1-44 (旋风著)
(经文除了特别注明外, 是基于和合本)

首先, 我们讨论了葡萄园的比喻中的凶恶园户, 和耶稣这块房角的石头, 说到了人心的刚硬, 讨论中引用了以前的文章。第二是在讨论纳税给该撒可以不可以的话题上, 也引用了以前的文章。第三是在讲耶稣看到人的复活后发生的事, 也是引用了以前的文章。第四在谈首先要爱神和其次要爱人如己, 引用经文说非要如此行出来不可。第五, 我们讨论了这问题, 大卫既自己称基督为主, 怎么基督又是大卫的子孙, 在新约时代的我们, 会很容易的问答这问题。最后, 我们提到了寡妇的两个小钱和十一奉献, 同时引用了以前的两篇文章。

1. 葡萄园的比喻和房角的头块石头

「耶稣就用比喻对他们说：「有人栽了一个葡萄园，周围圈上篱笆，挖了一个压酒池，盖了一座楼，租给园户，就往外国去了。到了时候，打发一个仆人到园户那里，要从园户收葡萄园的果子。园户拿住他，打了他，叫他空手回去。再打发一个仆人到他们那里，他们打伤他的头，并且凌辱他。又打发一个仆人去，他们就杀了他。后又打发好些仆人去，有被他们打的，有被他们杀的。「园主还有一位是他的爱子，末后又打发他去，意思说：『他们必尊敬我的儿子。』「不料，那些园户彼此说：『这是承受产业的。来吧，我们杀他，产业就归我们了！』于是拿住他，杀了他，把他丢在园外。「这样，葡萄园的主人要怎么办呢？他要来除灭那些园户，将葡萄园转给别人。经上写著说：『匠人所弃的石头，已作了房角的头块石头。这是主所作的，在我们眼中看为希奇。』这经你们没有念过吗？」他们看出这比喻是指著他们说的，就想要捉拿他，只是惧怕百姓，于是离开他走了。」(马可福音 12:1-12)

请注意一下，这葡萄园里面是什么都有，葡萄园有篱笆保护著，有压酒池为葡萄准备著，并有住处，这不是和救恩相似吗？葡萄不被压榨不会成酒，人不经过苦难的试探怎么会成就生命的改变？「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。」(马太福音 24:13) 尤其我们知道，「你们所遇见的试探，无非是人所能受的。神是信实的，必不叫你们受试探过于所能受的。在受试探的时候，总要给你们开一条出路，叫你们能忍受得住。」(哥林多前书 10:13) 所以要忍耐，苦难终究会过去的。

在马太福音 21:33-46 和路加福音 20:9-19 虽然用不同的字句，但基本上是记载同一件事情。我们以前在「3076 智慧的言语，凶恶园户，及耶稣论复活 - 耶稣(29)」中的「2. 凶恶园户的比喻并其解说」相当详细的讨论过路加福音 20:9-19，请到『<https://a-christian-voice.com/>』的网站后，按『对属灵生命的了解』，找到这篇文章。

我们现在就谈谈一些上次没有讨论到的。路加福音明说，「他(园主人)要来除灭这些园户，将葡萄园转给别人。」听见的人说：「这是万不可的！」(路加福音 20:16) 这么凶恶的园户，谁不会这样做呢？怎么还说这是万不可的！

接著就是「耶稣说：『经上写著：『匠人所弃的石头，已作了房角的头块石头。这是主所作的，在我们眼中看为希奇。』这经你们没有念过吗？「所以我告诉你们：神的国必从你们夺去，赐给那能结果子的百姓。谁掉在这石头上，必要跌碎；这石头掉在谁的身上，就要把谁砸得稀烂。」祭司长和法利赛人听见他的比喻，就看出他是指著他们说的。他们想要捉拿他，只是怕众人，因为众人以他为先知。」(马太福音 21:42-46)

祭司长和法利赛人很清楚的知道祂是在说，「…神的国必从你们夺去，赐给那能结果子的百姓。」(马太福音 21:43) 因为「万军之耶和华的葡萄园，就是以色列家；他所喜爱的树，就是犹大人。…」(以赛亚书 5:7) 所以听见的人才会说万不可的，也明说了他们惧怕百姓的原因，是因为众人以祂为先知。

难道他们不知道耶稣神的儿子吗？「约翰又作见证说：「我曾看见圣灵仿佛鸽子从天降下，住在他(耶稣)的身上。我先前不认识他，只是那差我来用水施洗的，对我说：『你看见圣灵降下来，住在谁的身上，谁就是用圣灵施洗的。』我看见了，就证明这是神的儿子。」」(约翰福音 1:32-34) 是的，他们是知道的，只是不信，最终还是钉耶稣上十字架，人的心会是何等的刚硬啊！难怪耶和华对以西结说，「这众子(以色列人)面无羞耻，心里刚硬。我差你往他们那里去，你要对他们说：『主耶和华如此说。』」(以西结书 2:4) 即使是主耶和华说的，他们没有一个能听的耳，仍然是心里刚硬。

2. 纳税给该撒可以不可以？

「后来，他们打发几个法利赛人和几个希律党的人到耶稣那里，要就著他的话陷害他。他们来了，就对他说：「夫子，我们知道你是诚实的，甚么人你都不徇情面，因为你不看人的外貌，乃是诚诚实实传神的道。纳税给凯撒可以不可以？我们该纳不该纳？」耶稣知道他们的假意，就对他们说：「你们为甚么试探我，拿一个银钱来给我看。」他们就拿了来。耶稣说：「这像和这号是谁的？」他们说：「是凯撒的。」耶稣说：「凯撒的物当归给凯撒，神的物当归给神。」他们就很希奇他。」(马可福音 12:13-17)

在马太福音 22:15-22 和路加福音 20:20-26 用不同的字句记载了同一件事情。我们以前在「3076」中的「1. 智慧的言语范例」相当详细的讨论过路加福音 20:20-26，在其中我们也谈到了祂有智慧的言语的原因，在这里就不多说了，请找到这篇文章。

3. 复活的事

「撒都该人常说没有复活的事。他们来问耶稣说：「夫子，摩西为我们写著说：『人若死了，撇下妻子，没有孩子，他兄弟当娶他的妻，为哥哥生子立后。』有弟兄七人，第一个娶了妻，死了，没有留下孩子；第二个娶了她，也死了，没有留下孩子；第三个

也是这样。那七个人都没有留下孩子，末了，那妇人也死了。当复活的时候，她是哪一个人的妻子呢？因为他们七个人都娶过她。」耶稣说：「你们所以错了，岂不是因为不明白圣经，不晓得神的大能吗？人从死里复活，也不娶也不嫁，乃像天上的使者一样。论到死人复活，你们没有念过摩西的书荆棘篇上所载的吗？神对摩西说：『我是亚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。』神不是死人的神，乃是活人的神。你们是大错了。」」(马可福音 12:18-27)

虽然圣经没有明说这是真实发生过的事情，因为如果是真实的，发生的概率会非常非常的小。虽然我们不能百分之百的确定发生过，但也可以看到撒都该人在刁难祂。我们知道，同一件事情也记载在路加福音 20:27-40，且「有几个文士说：「夫子，你说得好！以后他们不敢再问他甚么。」(路加福音 20:39-40)

在这里，耶稣说得很清楚，以前我们在「2076」中的「3. 耶稣论人复活的事」，是这样简短的说，「撒都该人以为这样可以刁难耶稣，却没有想到是自己不了解，从死里复活的人也不娶也不嫁，而既是复活的人，就为神的儿子，且神乃是活人的神，难怪以后他们不敢再问他甚么。」如果你们看过启示录就知道这点，天上「宝座的周围又有二十四个座位，其上坐著二十四位长者，身穿白衣，头上戴著金冠冕。」(启示录 4:4) 至少那时二十四位长者已在天上。

保罗说得很清楚，「若没有死人复活的事，基督也就没有复活了。若基督没有复活，我们所传的便是枉然，你们所信的也是枉然！并且明显我们是为神妄作见证的，因我们见证神是叫基督复活了。若死人真不复活，神也就没有叫基督复活了。因为死人若不复活，基督也就没有复活了。基督若没有复活，你们的信便是徒然，你们仍在罪里，就是在基督里睡了的人也灭亡了。我们若靠基督只在今生有指望，就算比众人更可怜。」(哥林多前书 15:13-19)

我们要特别强调保罗只是讲了一个事实，不会说谎去认撒但为父，因为他深深知道，「...魔鬼(撒但)...说谎是出于自己，因他本来是说谎的，也是说谎之人的父。」(约翰福音 8:44) 在我们被模成耶稣的形像前，我们有时会不知道的说谎，譬如说，我们可能从小被教成，为了别人的好处而说白色的谎言是可接受的，不知不觉中就这样说谎了自己还不知道，但绝对不要说明明知道的谎言，宁可不说话，即使有时会因此而受委曲。在这种情况下，我们知神会为我们背书的，因为圣经明说，「不要以恶报恶。众人以为美的事，要留心去做。若是能行，总要尽力与众人和睦。亲爱的弟兄，不要自己伸冤，宁可让步，听凭主怒。因为经上记著：「主说：『伸冤在我，我必报应。』」」(罗马书 12:17-19)

4. 首先要爱神和其次要爱人如己

「有一个文士来，听见他们辩论，晓得耶稣回答得好，就问他说：「诫命中哪是第一要紧的呢？」耶稣回答说：「第一要紧的就是说：『以色列啊，你要听！主我们神是独

一的主。你要尽心、尽性、尽意、尽力爱主你的神。』其次就是说：『要爱人如己。』再没有比这两条诫命更大的了。」那文士对耶稣说：「夫子说，神是一位，实在不错！除了他以外，再没有别的神；并且尽心、尽智、尽力爱他，又爱人如己，就比一切燔祭和各样祭祀好得多。」耶稣见他回答得有智慧，就对他说：「你离神的国不远了。」从此以后，没有人敢再问他甚么。」(马可福音 12:28-34)

旧约时代的「撒母耳说：「耶和华喜悦燔祭和平安祭，岂如喜悦人听从他的话呢？听命胜于献祭，顺从胜于公羊的脂油。」」(撒母耳记上 15:22) 难怪那文士会说，「...比一切燔祭和各样祭祀好得多。」(马可福音 12:33) 那时当然是听命和献祭都要做。在新约的时代没有献祭了，「...因为他(耶稣)只一次将自己献上，就把这事成全了。」(希伯来书 7:27)

同样的一件事在马太福音 22:34-40 中较为简短的记载，但说了，「这两条诫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总纲。」(马太福音 22:40) 第一要紧的在十诫中第一诫就说得很清楚，其中记著，「除了我以外，你不可有别的神。」(出埃及记 20:3)

至于会有第二诫命，「因为全律法都包在「爱人如己」这一句话之内了。」(加拉太书 5:14) 就是说，「凡事都不可亏欠人，惟有彼此相爱，要常以为亏欠，因为爱人的就完全了律法。像那「不可奸淫」，「不可杀人」，「不可偷盗」，「不可贪婪」，或有别的诫命，都包在「爱人如己」这一句话之内了。爱是不加害与人的，所以爱就完全了律法。」(罗马书 13:8-10) 雅各更是强调，「经上记著说：「要爱人如己。」你们若全守这至尊的律法，才是好的。」(雅各书 2:8) 所以不祇是要知道而已，要能行出来。知道祇是「...离神的国不远了...」(马可福音 12:34) 知道是行的第一步。如果知都不知道，怎么行出来呢？

5. 大卫既自己称基督为主，怎么基督又是大卫的子孙

「耶稣在殿里教训人，就问他们说：「文士怎么说基督是大卫的子孙呢？大卫被圣灵感动，说：『主对我主说：你坐在我的右边，等我使你仇敌作你的脚凳。』大卫既自己称他为主，他怎么又是大卫的子孙呢？」众人都喜欢听他。耶稣在教训之间，说：「你们要防备文士，他们好穿长衣游行，喜爱人在街市上问他们的安，又喜爱会堂里的高位，筵席上的首座；他们侵吞寡妇的家产，假意作很长的祷告。这些人要受更重的刑罚。」」(马可福音 12:35-40)

前半段是在引用这经文，「耶和华对我主说：「你坐在我的右边，等我使你仇敌作你的脚凳。」」(诗篇 110:1) 虽然那时候他们不知道怎么回答这问题，「大卫既自己称基督为主，怎么基督又是大卫的子孙」，但在新约的时代，我们都能回答这问题，就是知道大卫的主是基督，而耶稣在肉身上是大卫的子孙，虽然祂是圣灵感孕而生(参马太福音 1:18)，但从家谱上就知道祂在肉身上是大卫的子孙，也就是父系可参马太福音 1:1-17，且母系也是如此，就是路加福音 3:23-38 所说。以前在「3046 耶稣的家谱和受试探及争议

- 耶稣的形像(1)中的「2. 耶稣的家谱」，我们把这点说得很清楚，请找到这篇文章。

这里并没有明说听众是什么人，只能说文士可能不在。在马太福音 22:41-46 也说到了诗篇 110:1，但明说，「法利赛人聚集的时候，耶稣问他们…」(马太福音 22:41) 在路加福音 20:41-47 提到诗篇 110:1 时，接著说，「众百姓听的时候，耶稣对门徒说：「你们要防备文士。他们好穿长衣游行，喜爱人在街市上问他们安，又喜爱会堂里的高位，筵席上的首座；他们侵吞寡妇的家产，假意作很长的祷告。这些人要受更重的刑罚！」」(路加福音 20:45-47) 我们最多也只能说文士可能不在。

马太福音明说法利赛人和文士是两种不同的人，如两节经文所说，「那时，有法利赛人和文士从耶路撒冷来见耶稣...」(马太福音 15:1) 和「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！…」(马太福音 23:23) 而且耶稣从来没有在这么短的时间中引用同一个经文多过一次，所以在逻辑上，我们从圣经并不知道耶稣是不是引用了诗篇 110:1 多于一次，不能结论说这些不是指同一件事情，因此有明显的矛盾，但我们绝对会注意到诗篇 110:1，所以圣经要我们注意到一件事情，不是非要默示明显的矛盾不可。

后半段很清楚的说明要防备文士的原因，耶稣明说了，「…你们的义若不胜于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，断不能进天国。」(马太福音 5:20) 但是我们看到即使如此，他们说对的话时，我们仍然要听那对的话，如经文所说，「那时，耶稣对众人和门徒讲论，说：「文士和法利赛人坐在摩西的位上，凡他们所吩咐你们的，你们都要谨守遵行；但不要效法他们的行为，因为他们能说不能行。他们把难担的重担捆起来，搁在人的肩上，但自己一个指头也不肯动。「他们一切所做的事都是要叫人看见，所以将佩戴的经文做宽了，衣裳的缝子做长了；喜爱筵席上的首座，会堂里的高位；又喜爱人在街市上问他安，称呼他拉比。」」(马太福音 23:1-7) 这就如同今日一样，要对事不对人，对的话要听。

6. 寡妇的两个小钱和十一奉献

「耶稣对银库坐著，看众人怎样投钱入库。有好些财主往里投了若干的钱。有一个穷寡妇来，往里投了两个小钱，就是一个大钱。耶稣叫门徒来，说：「我实在告诉你们：这穷寡妇投入库里的，比众人所投的更多。因为，他们都是自己有余，拿出来投在里头，但这寡妇是自己不足，把她一切养生的都投上了。」」(马可福音 12:41-44)

所以耶稣是对银库坐著特别来看人如何奉献，同样的一件事情在路加福音 21:1-4 也有记载，我们以前在「3077 耶稣及大卫，法利赛人，和十一奉献 - 耶稣(30)」中的「3. 寡妇的两个小钱和十一奉献」，详细的讨论过这些经文，并将其和十一奉献一起讨论。在其中，我们看到了寡妇虽不能每天都投上一切养生的，但绝对知道她的甘心情愿。后又在「3142 十一奉献的真谛和不要认撒但为父」中的「1. 十一奉献的真谛」，阐述了圣灵是如何的带领我们看到了十一奉献的真谛，请用以前提过的方法，找到这两篇文章。谢谢。